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_____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岐山县南湾_____

_____水泥用灰岩 200 万吨/年采矿工程（西采区）_____

项目编号：_____陕发改产业(2009)1281 号_____

建设地点：_____岐山县京当镇_____

验收单位：_____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_____

_____2024 年 9 月 8 日_____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岐山县南湾水泥用灰岩 200 万吨/年采矿工程（西采区）	行业类别	露天非金属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陕西省水利厅、陕水许决〔2024〕14号、 2024年1月2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设]类[2024]年[21]号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8月-2024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陕西承远人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8日在岐山县主持召开了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岐山县南湾水泥用灰岩200万吨/年采矿工程（西采区）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陕西省水土保持方案专家库特邀专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和水土保持监理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建设地点

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岐山县南湾水泥用灰岩200万吨/年采矿工程（西采区）位于岐山县京当镇，距离眉（县）麟（游）路直距约800m，京当镇至岐山县城约19km，岐山县城至蔡家坡镇15km，均为二级公路；蔡家坡镇距宝鸡市约60km，距西安市约120km，有陇海铁路和西（安）宝（鸡）高速经过，交通较为便利。

（2）主要技术指标和建设内容

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岐山县南湾水泥用灰岩 200 万吨/年采矿工程（西采区）为露天矿山开采项目，建设性质为建设生产类，矿山开采矿种为建筑用石料（水泥用灰岩矿）。工程开采规模为 200 万吨/年，本次西采区开采面积 66.37hm²，开采标高 1509-1240m，采用露天、自上而下台阶式开采，剥采比 0.6t/t。项目建设期主要建设内容包含采矿场工程和矿山道路工程。其中采矿场工程建设期主要建设+1465 开采平台，矿山道路工程建设期建设长度 1261m，路基宽 18m 的泥结碎石路面。

（3）开完工情况

2023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8 月建设期完成，总工期 13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4 年 1 月 25 日，陕西省水利厅以陕水许决〔2024〕14 号文件《陕西省水利厅关于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岐山县南湾水泥用灰岩 200 万吨/年采矿工程(西采区)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对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岐山县南湾水泥用灰岩 200 万吨/年采矿工程（西采区）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方案未发生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4 年 2 月，受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的委托，由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了《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岐山县南湾水泥用灰岩 200 万吨/年采矿工程（西采区）水土保持初步设计》的编制工作，报告于 2024 年 4 月于陕西

省水利厅进行报备并取得回执，报备回执文号为[设]类[[2024]年[21]号。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属于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项目，建设单位委托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据本项目方案报告书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内容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实施进度、工程量及水土保持防治目标指标进行了监测，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按照要求进行了落实。通过对项目建设期现状调查，本项目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7.4%，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达到 99.3%，表土保护率达到 99.1%，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4%，林草覆盖率为 33.4%。六项指标均达到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根据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委托陕西承远人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陕西承远人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通过现场调查，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 2024 年 9 月编制完成了《宝鸡众喜凤凰山水泥有限公司岐山县南湾水泥用灰岩 200 万吨/年采矿工程（西采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的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重视水土保持工作，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

监测工作，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自主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结合主体工程运营，切实做好水土保持措施后续管护工作，确保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效益的正常发挥，防止新的水土流失发生。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峰	凤凰山海螺	副总	王峰	建设单位
成员	齐一山	凤凰山海螺	总助	齐一山	建设单位
	马秋海	河北省环境科学院	主任	马秋海	
	王建功	中煤科工西安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王建功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杨超	陕西永运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超	
	韩名辉	陕西永运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助工	韩名辉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王峰	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	王峰	
	杜志超	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杜志超	监理单位
	王峰	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	王峰	
	杜志超	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杜志超	监理单位
	冯龙	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冯龙	
	魏宇飞	中立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助工	魏宇飞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曹斌	凤凰山公司	副处长	曹斌	
	杨东	凤凰山公司	副队长	杨东	施工单位